

100-003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號:1795)
 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客服專線:(02)6636-5566

840

中信銀為境內外處理股務之目的，在法令規定、相關事實或法律關係存續之期間，將直接或間接(例如透過集保)蒐集與股務相關之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及/或電子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例如將給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股務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變更、製給原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要求服務，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 A 2 0 0 8 4 0 *

第1聯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
 永信公司承印 TEL: (02) 2298-2929
 郵國內裝牙附件

 *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

自助
股東專
櫃台

開通股務e通知
 股利發放訊息，以電子mail通知您！



集保股務e櫃台
操作說明

第2聯

※貴股東如新增或變更匯款帳號時，請於右列「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內填妥本人存款帳號並加蓋印章後，於股東常會前寄回。

戶名	統一編號 (身分證字號)	戶號	840
說明事項	原登記匯款帳號	美時	
一、採用匯款者(限本人帳號)：匯款處理費10元由股利款中扣除。 二、未採用匯款者，本行將以掛號郵寄支票方式給付(郵資及作業處理費合計31元，由股東自行負擔)。			
同意依原登記帳號匯款者請勿寄回			
蓋章欄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分行別、科目、帳號、檢查號碼)
	郵局	存簿(冊)	700 局號
			帳號

現金股利匯撥申請書

委託書填表須知

- 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 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簽名或蓋章，並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姓名。但信託事業或股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徵求人，及股務代理機構受委任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之。
- 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姓名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股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3聯：憑此出席簽到卡辦理報到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15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5年6月16日上午9時整
 地點：南投縣南投市文獻路2號(經濟部中臺灣創新園區B134訓練教室)

股東戶號：
 股東戶名：
 持有股數：

親自出席簽章處

委 託 書		委託人(股東)		編 號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5年6月16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input type="checkbox"/>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input type="checkbox"/>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2. 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派案： (1)○承認(2)○反對(3)○棄權 3. 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4.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5. 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修訂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6. 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7.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8. 擬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案： (1)○贊成(2)○反對(3)○棄權 9. 臨時動議。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股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此致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840 美 時
二、 禁發算，止現所檢選舉電話：02-25473733 現得經或查得其他屬實者，最高檢予檢三。 利委託者，最高檢予檢三。 益託書，最高檢予檢三。 託書行。		徵求人 姓名或蓋章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蓋章		戶號 姓名或名稱 持有股數 地址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840

【附件】

擬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案主要内容：

一、第三次買回

- (一)所定轉讓價格、折價比率、計算依據及合理性：
實際轉讓予員工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10元，係平均買回價格104.28元之9.59%，依本公司目前營運績效及未來展望情形觀之，尚屬合理。
- (二)轉讓股數、目的及合理性：
(1)轉讓股數：294,500股。
(2)目的：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
(3)合理性：以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之9.59%為轉讓價格，適度給予員工激勵，且擬轉讓予員工之股數，未逾「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條之1規定，累計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故應屬合理。
- (三)認股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認購之股數：
(1)員工資格條件：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第四條」辦理。
(2)得認購之股數：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第五條」辦理。
- (四)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1)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及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
A.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市價(即認股基準日收盤價)-實際轉讓價格)*實際轉讓股數。
B.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每股盈餘稀釋=可能費用化之金額/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
(2)說明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對公司造成之財務負擔：
本公司以低於取得成本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預計轉讓金額與取得成本之差異金額計27,765仟元，若以115年4月14日收盤價估算，預計費用化之金額66,115仟元。庫藏股轉讓予員工後，公司將增加新台幣2,945仟元之資金可運用且公司營收與獲利持續成長中，應不致於對公司造成重大財務影響。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盈餘稀釋總計約為新台幣0.20元，尚不至於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二、第四次買回

- (一)所定轉讓價格、折價比率、計算依據及合理性：
實際轉讓予員工價格訂為每股新台幣10元，係平均買回價格213.97元之4.67%，依本公司目前營運績效及未來展望情形觀之，尚屬合理。
- (二)轉讓股數、目的及合理性：
(1)轉讓股數：897,000股。
(2)目的：激勵員工及提昇員工向心力。
(3)合理性：以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之4.67%為轉讓價格，適度給予員工激勵，且擬轉讓予員工之股數，未逾「上市上櫃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辦法」第10條之1規定，累計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5%，故應屬合理。
- (三)認股員工之資格條件及得認購之股數：
(1)員工資格條件：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第四條」辦理。
(2)得認購之股數：依本公司「買回股份轉讓員工辦法第五條」辦理。
- (四)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
(1)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及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
A.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市價(即認股基準日收盤價)-實際轉讓價格)*實際轉讓股數。
B.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每股盈餘稀釋=可能費用化之金額/本公司流通在外股數。
(2)說明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對公司造成之財務負擔：
本公司以低於取得成本將庫藏股轉讓予員工，預計轉讓金額與取得成本之差異金額計182,960仟元，若以115年4月14日收盤價估算，預計費用化之金額201,377仟元。庫藏股轉讓予員工後，公司將增加新台幣8,970仟元之資金可運用且公司營收與獲利持續成長中，應不致於對公司造成重大財務影響。以目前流通在外股數計算，每股盈餘稀釋總計約為新台幣0.62元，尚不至於對股東權益造成重大影響。

第4聯

開 會 通 知 書

- 一、茲訂於民國115年6月16日上午9時整假南投縣南投市文獻路2號(經濟部中臺灣創新園區B134訓練教室)(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15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及財務報告。2.本公司114年度審計暨風險管理委員會查核報告。3.本公司11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情形報告。4.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情形報告。(二)承認事項：1.本公司114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本公司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案。3.本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程序」修訂案。4.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訂案。5.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6.擬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案。(四)臨時動議。
- 二、盈餘分派及增資案主要内容：(一)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新台幣673,842,617元，每股配發新台幣2.56元。(二)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3,416,528股，每仟股無償配發13股。
- 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s://mops.twse.com.tw】](https://mops.twse.com.tw)。
- 四、擬以低於實際買回股份之平均價格轉讓予員工案主要内容請參閱【附件】。
- 五、貴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時，請於「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辦理報到並繳交以出席股東會，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5年5月15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七、本次股東會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5年5月17日起至115年6月13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依相關說明操作之。
- 八、新聞戶股東如擬繳交股東印鑑卡，可至本公司服務代理人中信銀行信託網站下載印鑑卡使用。
- 九、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十、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美時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5聯

第6聯

